

九龍城區議會會議
(2018 年 9 月 27 日)
關注假地址報學校問題

就九龍城區區議員將在 2018 年 9 月 27 日會議提出有關上述議程的建議，教育局謹覆如下：

教育局十分重視家長／監護人是否在「小一入學申請表」上填報真確的住址，以確保派位機制的公平性。所有申請小一入學統籌辦法（小一派位）的家長／監護人，均須在申請表上作出聲明並簽署作實，確認表格內所提供的資料全屬正確無訛。教育局每年均會透過新聞公報，以及在舉辦小一派位講座時，提醒家長／監護人必須提供正確資料，倘若有虛報資料，將會嚴重影響其子女的小一派位申請。

申請兒童的居住地址是指申請兒童的唯一或主要居所，即日常起居生活的地方。家長／監護人在填報住址時，必須填寫真確的居住地址。倘若家長／監護人被發現向本局提供虛假住址以獲取學位，其小一派位申請將會作廢，而申請兒童獲派的學位亦會被取消。如懷疑個案涉及刑事罪行，例如製造虛假文書，本局定必轉介警方嚴肅跟進。根據現行的刑事條例，若家長／監護人在申請小一派位時製造虛假文書，一經循公訴程序定罪，可被判處監禁十四年。

教育局設有查核機制，以確認申請兒童是否居於所填報的學校網。每年在「自行分配學位」階段，本局會對學校核實有關申請文件的工作進行覆檢，亦會派員到學校抽查家長／監護人提交的住址證明文件；在「統一派位」階段，本局會隨機抽查家長／監護人所填報的地址資料，如有需要，本局會要求家長／監護人提供釐印租約、樓契等住址證明文件或作出宣誓。本局亦會按需要派員進行非預約家訪，以核實家長／監護人在「小一入學申請表」上填報的居住地址是否真確。對可疑的個案，本局會主動調查。我們已聘請額外人手以加強有關的抽查工作。此外，我們亦鼓勵市民利用學位分配組的熱線電話（2832 7700）舉報懷疑的個案。若收到有關虛報住址的投訴，我們必定會按既定程序徹底調查。

本年度（2018 年度）截至八月底為止，本局證實有 21 宗虛報地址的投訴個案。